

证券代码：839965

证券简称：伟隆机械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上海伟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7日以书面、电话、传真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何士宝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伟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总结 2022 年度工作，形成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等因素，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共计派送税前现金 1,545,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现羊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监事陈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许现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2 年 11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伟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伟隆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